



证券代码：300144

证券简称：宋城演艺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5-077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0144，证券简称：宋城演艺）股票在连续两个交易日（2015年07月20日、2015年07月21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1.9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1）2015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5年6月29日召开的2015年第54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无条件审核通过。

（2）2015年7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减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8）。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宋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巧灵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2015年内（本公告发出之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不减持公司股票。

（3）2015年7月15日，公司披露了《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

2015-070)，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939.61万元-29,398.2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0%-70%。

(4) 2015年7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3）。经过实地调研并和政府积极沟通，公司从战略发展以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探索更加高效的、投资收益最大化的复制模式，公司决定对泰安项目的推进方式进行调整，清算注销原泰安募投项目，并使用自有资金新设全资子公司，以托管政府已造好的位于泰安市中心的泰山大剧院的方式推出大型演艺产品《泰山千古情》。原泰安募投项目清算后的货币资金余额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 2015年7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加快推进泰安演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4）。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从战略发展以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角度出发，将对泰安项目的选址、经营方式和投资规模进行调整，拟出资2,000万元成立全资子公司泰安宋城演艺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并依托位于泰安市核心区域的泰山大剧院于2015年7月底推出大型演艺产品《泰山千古情》。

(6) 2015年7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战略投资浙江深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5）。基于“打造宋城生态，全面拥抱互联网”战略，并充分发挥公司在旅游行业的品牌和资源优势，加快打造线下流量平台，从而促进“独木桥”快速发展，公司拟出资1.39亿元以现金增资的方式获得浙江深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20%的股权，并与之签订股权投资意向书。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公司函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



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2015年7月15日，公司披露了《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变动幅度为50%-70%。截至目前，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不存在差异。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信息，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其他说明

证券市场前期出现非理性下跌，对此公司特申明如下：

公司上下对中国经济转型和资本市场的未来充满信心，公司将持续诚信经营、规范发展，努力以优良的业绩回报投资者。

特此公告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